

关于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及类别的公告

根据 2014 年 8 月 8 日施行的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04 号）第三十条第一项的规定，股票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下限由 60% 上调至 80%。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现将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更名为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，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，法律文件中的相关条款亦做相应修订。现将修订内容公告如下：

1、将本基金原合同、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中“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修改为“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。

2、对本基金原基金合同“三、基金的基本情况”的修改

“（二）基金的类别

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

修改为：

“（二）基金的类别

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

3、对本基金原合同“十二、基金的投资”的修改

“（七）风险收益特征

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，属于较高风险、较高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（七）风险收益特征

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，属于较高风险、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。”

本公司根据上述修订及实际情况对本基金《托管协议》涉及前述内容的章节也将同时修改；本公司将在更新的《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中，对上述内容进行相应修改。

为便利投资者，本公司将修订后的《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在官网上披露。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wjasset.com）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